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政策，拟订医疗保障制度的规章草案、政策措施、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大额医疗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医疗救助、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离休人员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等政策措施、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承担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编制自治州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

（3）组织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措施，完善动态调整，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贯彻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4）组织拟订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执行自治区制定的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5）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6）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生育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7）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跨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组织制定异地就医和费用结算政策措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指导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8）完成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9）职能转变。自治州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0）与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自治州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

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州医保局医疗保障经办服务中心负责综合管理全州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医疗救助经办服务、长期护理保险失能评定、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人员核定等，以及各保险的档案管理、基金管理、稽核、信息系统维护、政策宣传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实有人数 27 人，其中：在职人员 2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基金监管科、保障管理科、经办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761.0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761.0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991.10 万元，下降 56.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执行厉行节约政策，公用经费减少，因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未执行完毕，项目经费收入减少。

本年支出总计 761.0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61.05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991.10 万元，下降 56.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执行厉行节约政策，公用经费减少，因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未执行完毕，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 761.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1.05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 761.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6.24 万元，占 63.89%；项目支出 274.81 万元，占 36.11%；上缴

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61.05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61.05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991.10 万元,下降 56.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执行厉行节约政策,公用经费减少,因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未执行完毕,项目经费收入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761.05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761.05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991.10 万元,下降 56.5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执行厉行节约政策,公用经费减少,因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未执行完毕,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年初预算数 1,365.79 万元,决算数 761.0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4.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执行厉行节约政策,公用经费减少,因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未执行完毕,项目经费收入减少。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年初预算数 1,365.79 万元,决算数 761.0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4.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执行厉行节约政策,公用经费减少,因疫情原因,部分项目未执行完毕,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1.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991.10 万元，下降 56.56%，主要原因是：2022 年减少离休人员医疗费及地州级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经费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16 万元,占 0.2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2.77 万元,占 9.56%。
3. 卫生健康支出(类)639.44 万元,占 84.02%。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1.91 万元,占 4.19%。
5. 其他支出(类)14.77 万元,占 1.9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其他统战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1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90 万元,增长 71.43%,主要原因是:2021 年年初其他统战事务项目支出有结转,结转 0.9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35.0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05 万元,增长 9.5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

业改革发展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37.7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8.33 万元,下降 18.09%,主要原因是:本年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生活待遇补贴资金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8.0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0.99 万元,下降 57.84%,主要原因是:2022 年功能科目调整,上年度事业单位医疗在此科目中列支,本年单独科目列支,故经费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 12.8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8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功能科目调整,本年事业单位医疗单独科目列支,故经费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6.5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57 万元,增长 9.5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公务员医疗补助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1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7.45 万元,下降 99.76%,主要原因是:2022 年功能科目调整,部分经费调整至行政运行科目中,故表现为下降。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386.1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30 万

元，增长 3.57%，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人员经费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132.3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8.17 万元，增长 57.25%，主要原因是：本年医疗基金监管工作经费增加。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71.2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1.46 万元，增长 139.31%，主要原因是：本年社会保险扩面征收工作经费增加。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2.1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043.64 万元，下降 97.92%，主要原因是：2022 年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减少离休人员医疗费及地州级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经费。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31.9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1.9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功能科目调整，上年度住房公积金在主科目中列支，本年单独科目列支。

13.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4.7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65 万元，下降 4.22%，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访惠聚工作经费减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2.20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科目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0.00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科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6.2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61.10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25.14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4.71万元,比上年减少0.66万元,下降12.31%,主要原因是:2022年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降低。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50 万元，占 95.54%，比上年减少 0.45 万元，下降 9.09%，主要原因是：2022 年厉行节约，强化了公务用车相关费用的管理，严格遵循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资金的使用；公务接待费支出 0.21 万元，占 4.46%，比上年减少 0.21 万元，下降 5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主要组织线上业务培训，线下培训减少，因此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燃料费、车辆维修费、车辆检测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公务接待费 0.21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自治区医保局赴昌吉州医保局对城镇职工生育保险办法调研、自治区医保局赴昌吉州医保局开展支付方式改革专题调研的餐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14 人次。

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情况：“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71 万元，决算数 4.7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

原因是：严格按照全年预算数执行，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4.50 万元，决算数 4.5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全年预算数执行，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21 万元，决算数 0.2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全年预算数执行，无差异。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14 万元，

比上年减少 5.33 万元，下降 17.49%，主要原因是：2022 年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4.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4.84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4.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5.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 210.77 万元，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1 辆，价值 19.77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2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1 个，全年预算数 1,269.36 万元，全年执行数 274.81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强调财政资金的有效使用，通过绩

效目标的设定、绩效评估的开展，促使我单位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预算与部门计划更加匹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在预算编制时明确绩效目标，使预算与部门计划更加匹配。这有效保障了我单位更好地规划资金使用，避免资金的浪费和滥用，使预算真正符合我单位发展的需要。三是项目管理水平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强调绩效目标的设定、绩效计划的制定、绩效评估的开展，这有助于我单位加强项目管理，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促使我单位能够更好地规划项目进度，控制成本，保证项目质量，提高项目的绩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管理专业人员匮乏，规范管理有盲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覆盖面广、专业性强，预算单位在开展日常管理，需要具备一定的专业素养和实战经验的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负责人员和财务人员的沟通，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统一思想认识，共同做好项目绩效工作。二是加强项目绩效业务知识学习，真正了解项目绩效工作实质，准确掌握绩效指标内涵，及时填报相关信息，促进项目工作顺利推进。三是做好项目进度计划，按照规定时间和进展计划，如期完成。四是应加强项目执行人员对绩效考核指标的理解运用，以便客观全面真实的反映项目完成情况。五是与财政局相关业务科室积极沟通，高效率、高质量完成绩效评价工作。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贴资金（医疗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71	37.71	37.71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25	36.25	36.25	—	—	—	
	上年结转资金	1.46	1.46	1.46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拨付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差经费的通知》（新财企【2017】31 号）文件精神，为我州 2016 年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发放待遇补差经费。单位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及区州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全州基金管理办法和经办服务规程并组织实施；负责区、州统筹的社会保险基金的管理和运营，指导县市级统筹的社会保险基金的经办管理；项目目标：以建立社会保险全覆盖体系为目标，提高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生活质量，使参保人员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拨付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差经费的通知》（新财企【2017】31 号）文件精神，为我州 2016 年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发放待遇补差经费。单位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及区州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全州基金管理办法和经办服务规程并组织实施；负责区、州统筹的社会保险基金的管理和运营，指导县市级统筹的社会保险基金的经办管理；项目目标：以建立社会保险全覆盖体系为目标，提高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生活质量，使参保人员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定享受补助人数	≤62 人	62 人	10	10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100%	100%	5	5	
			按月缴纳医疗保险费	≤12 月	12 月	5	5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0.58 万元	0.58 万元	10	10	

			总发放金 额	≤36.25 万元	37.71 万元	10	9.6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国有 企业退休 人员生活 质量	提高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政策执行 率	长期	100%	20	2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有企业 满意率	≥95%	100%	5	5	
			国有企业 离退休人 员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9.6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医保局医保经办中心公共耗材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61.67	10	61.67%	6.17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61.6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继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巩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覆盖面。 目标 2：2022 年自治州城乡居民医疗保障参保率保持在 95%以上，确保企业职工应保尽保。 目标 3：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目标 4：提高办事效率，办事程序公开，办事时间缩短。			继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巩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覆盖面。 目标 2：2022 年自治州城乡居民医疗保障参保率保持在 95%以上，确保企业职工应保尽保。 目标 3：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目标 4：提高办事效率，办事程序公开，办事时间缩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继续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巩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覆盖面。确保企业职工应保尽保。2022 年自治州城乡居民医疗保障参保率保持在 95%以	>=113 万人	115.4 万人	10	10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	10	
			医疗费用报销合规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医疗费用 报销及时 率	=100%	100%	5	5	
			经办服务 中心工作 截止时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5	5	
		成本指标	完成医保 经办中心 外包费	≤36.30 万元	37.65 万元	5	4.81	
			其他支出	≤20 万元	10.07 万元	5	5	
			委托业务 费、培训费 等办公经 费	≤43.70 万元	41.86 万元	5	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事 效率，办事 程序公开， 办事时间 缩短。	提高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经办中心 服务事项 一次性办 结率	≥90%	9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 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5.98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基金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120.00	70.64	10	58.87%	5.89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0	120.00	70.64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检查监管全州医疗机构 1117 家。 目标 2：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目标 3：实现医保基金监管法制化、专业化、规范化、智能化、常态化。				目标 1：检查监管全州医疗机构 1172 家。 目 标 2：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目 标 3：实现医保基金监管法制化、专业化、规 范化、智能化、常态化。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检查监管 全州医疗 机构个数	=1117 家	1172 家	10	10	
		质量指标	交叉检查 抽查率 5%	=100%	100%	10	10	
			定点医疗 机构监督 检查覆盖 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举报案件 处理及时 率	=100%	100%	5	5	
			医疗基金 监管工作 截止时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5	5	
		成本指标	政府购买 第三方监 管服务经 费	≤70 万元	30 万元	5	5	

			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办公经费	≤50 万元	40.6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全领域、全流程的基金安全防控机制，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	不断提高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医保基金监管法制化、专业化、规范化、智能化、常态化。	长期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举报人对举报案件处理结果满意度	≥90%	100%	5	5	
群众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5.89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药价格能力提升补助部分）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	140.00	1.80	10	1.29%	0.13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0.00	140.00	1.8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采购本地医药价格监测点的硬件设施。 2、开展医药价格监测系统数据库动态维护、接口改造和有关数据收集、报送等工作。 3、试编本地医药价格指数，测算本地医疗服务项目成本。				1、采购本地医药价格监测点的硬件设施。 2、开展医药价格监测系统数据库动态维护、接口改造和有关数据收集、报送等工作。 3、试编本地医药价格指数，测算本地医疗服务项目成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医药价格工作自治区级新闻发布会、政策吹风会次数	≥2 次	0 次	0	0	
			召开医药价格工作会议或培训	≥2 次	2 次	5	5	
			医疗机构覆盖率	≥40%	40%	5	5	
			病种覆盖率	≥70%	70%	5	5	
			医保基金覆盖率	≥30%	30%	5	5	

		质量指标	购买医药价格监测系统硬件设施并配备至监测点	=100%	正在购买	5	5	
			完善与监测点医疗机构的信息接口改造，按时采集所需	>=90%	0%	0	0	
			监测点医疗机构数据采集率	=100%	100%	5	5	
			符合国家DRG 分组与付费技术规范	良好以上	良好	5	5	
			与国家预分组结果比对，对不一致的病种予以标识	良好以上	良好	5	5	
			参保人员按照医保目录，执行现有项目价格政策并享受相应报销待遇。一个结算周期内，医保基金按 DRG 确定应支付给医疗机构的总费用结算。	良好以上	良好	5	5	
		时效指标	医药价格监测系统模拟运行时间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2 月	0	0	

			医药价格监测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30 分钟	0 分钟	0	0	
		成本指标	推行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成本	≤80 万元	62.8 万元	5	5	
			建设医药价格监管监测点成本	≤60 万元	43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合理计算用于 DRG 的医保基金预算支出总额	良好以上	良好	5	5	
			有对改革工作成效的考核评估体系	良好以上	良好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医药价格监测质量	显著提升	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使用年限	=1 年	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药价格满意度	>=90%	≥90%	5	5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医疗机构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0.13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周转金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5	7.65	7.65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5	7.65	7.6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周转金享受人数（人次）9 人。 目标 2：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人均保健医疗周转金 0.85 万元。 目标 3：增强特贴专家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目标 1：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周转金享受人数（人次）9 人。 目标 2：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人均保健医疗周转金 0.85 万元。 目标 3：增强特贴专家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周转金享受人数（人次）	=9 人	9 人次	10	10	
			周转金发放次数	≥1 次	1 次	10	10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员覆盖率	=100%	100%	5	5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周转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补助发放截止时间	2022 年 7 月 31 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	5	5	

		成本指标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人均保健医疗周转金	≤0.85 万元	0.8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生活质量	提高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特贴专家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长期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6.06	10	15.15%	1.52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6.06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核定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费享受人数（人次）9 人。 目标 2：报销门诊、住院医疗费及时率 100%。 目标 3：增强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目标 1：核定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费享受人数（人次）9 人。 目标 2：报销门诊、住院医疗费及时率 100%。 目标 3：增强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定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保健医疗费享受人数（人次）	=9 人	9 人	10	10	
			享受补助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报销门诊、住院医疗费及时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发放医疗补贴经费截止时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5	5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住院医疗费	<=26 万元	4.03 万元	5	5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门诊费	≤14 万元	2.03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生活质量	提高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国务院颁特殊津贴专家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	长期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1.52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地州级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0.00	10	0.00%	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200.00	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核定的州级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经费享受人数（人次）60 人。 目标 2：报销门诊、住院医疗费及时率 100%。 目标 3：以建立社会保险全覆盖体系为目标，提高地州级退休人员生活质量，使参保人员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核定的州级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经费享受人数（人次）60 人。 目标 2：报销门诊、住院医疗费及时率 100%。 目标 3：以建立社会保险全覆盖体系为目标，提高地州级退休人员生活质量，使参保人员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定的州级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经费享受人数（人次）	=60 人	0 人	10	0	因疫情原因因此资金未使用。
		质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员覆盖率	=100%	0%	10	0	因疫情原因因此资金未使用。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0%	10	0	因疫情原因因此资金未使用。
		时效指标	报销门诊、住院医疗费及时率	=100%	0%	10	0	因疫情原因因此资金未使用。

			补助发放 截止时间	12 月 31 日	0 月 31 日	10	0	因疫情 原因此 资金未 使用。
		成本指标	地州级退 休人员医 疗门诊补 助费（万 元）	≤150 万元	0 万元	10	0	因疫情 原因此 资金未 使用。
			地州级退 休人员住 院医疗补 助费（万 元）	≤50 万元	0 万元	10	0	因疫情 原因此 资金未 使用。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地州 级退休人 员生活质 量	提高	0%	10	0	因疫情 原因此 资金未 使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增强地州 级退休人 员的幸福 感、获得 感、安全 感	长期	0%	5	0	因疫情 原因此 资金未 使用。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地州级退 休人员满 意度	≥95%	0%	5	0	因疫情 原因此 资金未 使用。
	总分					100	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昌吉州医保局 2022 年州级访惠聚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13.00	11.38	10	87.54%	8.75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0	13.00	11.38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慰问困难群众，金秋助学资助贫困大学生，为辖区慢性病患者义诊送药，				慰问困难群众，金秋助学资助贫困大学生，为辖区慢性病患者义诊送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困难群众	≥20 人	22 人次	10	10	
			金秋助学资助贫困大学生 1	≥10 人	10 人	10	10	
			为辖区慢性病患者义诊送药	≥400 人	0 人	5	0	因疫情原因未能完成
		质量指标	我为群众办实事完成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实事好事完成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社区环境，提高小区居民生活质量！	改善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小区居民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长期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小区居民生活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3.7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昌吉州本级统筹社会保险扩面征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1.00	101.00	71.22	10	70.51%	7.05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1.00	101.00	71.22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执行国家及区州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全州基金管理办法和经办服务规程并组织实施；负责区、州统筹的社会保险基金的管理和运营，指导县市级统筹的社会保险基金的经办管理；以建立社会保险全覆盖体系为目标，提高州直离休人员生活质量，使参保人员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贯彻执行国家及区州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全州基金管理办法和经办服务规程并组织实施；负责区、州统筹的社会保险基金的管理和运营，指导县市级统筹的社会保险基金的经办管理；以建立社会保险全覆盖体系为目标，提高州直离休人员生活质量，使参保人员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319262 人	375827 人	10	10	
			城乡居民参保人数	≥779934 人	778199 人	5	5	
			参保率	≥95%	95%	5	5	
		质量指标	2021 年重复参保人数	=0 人	0 人	5	5	
			2021 年虚报参保人数	=0 人	0 人	5	5	

		时效指标	每季度结束后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季报数据及分析	≤14 日	14 日	5	5	
			每季度结束后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数据及分析	≤19 日	19 日	5	5	
		成本指标	医疗保险全民参保及医疗服务工作经费	≤101 万元	71.22 万元	5	5	
			用于支付外包服务费支出	≤32 万元	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政策知晓率	有所提升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	全年持续实施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7.0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离休人员医疗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500.00	0.00	10	0.00%	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	500.00	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离休人员医疗费享受人数为 79 人。 目标 2：报销门诊、住院医疗费及时率为 100%。 目标 3：以建立社会保险全覆盖体系为目标，提高州直离休人员生活质量，使参保人员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离休人员医疗费享受人数为 79 人。 目标 2： 报销门诊、住院医疗费及时率为 100%。目标 3： 以建立社会保险全覆盖体系为目标，提高州直离休人员生活质量，使参保人员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休人员医疗费享受人数	=79 人	0 人	10	0	因疫情原因此资金未使用。
			补助人数覆盖率	=100%	0%	10	0	因疫情原因此资金未使用。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0%	10	0	因疫情原因此资金未使用。
			报销门诊、住院医疗费及时率	=100%	0%	10	0	因疫情原因此资金未使用。
		时效指标	医疗费发放截止时间	12 月 31 日	0 月 31 日	10	0	因疫情原因此资金未使用。

		成本指标	离休人员住院费	≤150 万元	0 万元	10	0	因疫情原因此资金未使用。
			离休人员门诊医疗费	≤350 万元	0 万元	10	0	因疫情原因此资金未使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离休人员生活质量	提高	0%	10	0	因疫情原因此资金未使用。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离休人员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长期	0%	5	0	因疫情原因此资金未使用。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离休人员满意度	≥95%	0%	5	0	因疫情原因此资金未使用。
	总分					100	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长期护理保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6.68	10	66.80%	6.68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6.68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长期护理保险全年鉴定次数 12 次。 目标 2：试点长期护理保险失能人员评定费小于等于 1.5 万元。 目标 3：不断增加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发展中的认同感和幸福感，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提高自治州城镇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实施方案执行力。				目标 1：长期护理保险全年鉴定次数 12 次。目标 2：试点长期护理保险失能人员评定费小于等于 1.5 万元。目标 3：不断增加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发展中的认同感和幸福感，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提高自治州城镇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实施方案执行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护理保险享受人数	=100 人	587 人	10	10	
			长期护理保险鉴定次数	=12 次	7 次	10	5.83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要求的鉴定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长期护理保险专家鉴定费报销及时率	=100%	100%	5	5	
			发放专家评审费截止时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5	5	
		成本指标	试点长期护理保险失能人员评定费	≤1.50 万元	1.5 万元	5	5	

			印刷费、水费、电费等办公经费	≤8.50 万元	5.18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增加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发展中的认同感和幸福感,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提升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自治州城镇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实施方案执行力	长期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享受长期护理保险的参保人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2.51 分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